

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0kV 及以上输电线路迁改工程方案及费用审查服务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凉山彝族自治州, 西昌市

一、招标条件

本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0kV 及以上输电线路迁改工程方案及费用审查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比选项目 G7611 西昌至香格里拉(四川境)高速公路工程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川发改基础(2021)113号《关于 G7611 西昌至香格里拉(四川境)高速公路项目核准的批复》和川发改基础(2022)207号《关于 G7611 西昌至香格里拉(四川境)高速公路变更项目法人和招标事项的批复》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选人”), 建设资金来自比选人自筹、政府补助、银行贷款。为合法合规解决项目与相关矿业权人关于赔付的协商谈判及诉讼纠纷问题, 避免国有资产流失, 将赔付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经公司研究同意, 由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作为比选人, 对 110kV 及以上输电线路迁改工程方案及费用审查服务进行比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110kV 及以上输电线路迁改工程方案及费用审查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110kV 及以上输电线路迁改工程方案及费用审查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具有国家法定机构认定的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专业甲级, 且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备案。

业绩要求:

近 5 年(2019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至少具有 2 个 110kV

及以上输变电工程审查服务业绩。

信誉要求：

①近3年（2021年7月1日至今）内，没有正受到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否则，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②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③在2021年7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比选申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否则，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具有电气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电力工程技术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注册电气工程师或注册咨询工程师。项目负责人至少具有以下业绩：至少具有1个已完成的110kV及以上输变电工程审查服务业绩中担任项目负责人。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否则，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比选，否则，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2月11日09时00分到2024年12月15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2024年12月11日至2024年12月15日，每日上午09:0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四川省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B座15楼免费领取比选文件及报名。注：领取时比选申请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或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盖单位鲜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8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四川省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B座15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8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四川省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B座15楼

七、其他

一、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 G7611 西昌至香格里拉（四川境）高速公路工程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川发改基础（2021）113 号《关于 G7611 西昌至香格里拉（四川境）高速公路项目核准的批复》和川发改基础（2022）207 号《关于 G7611 西昌至香格里拉（四川境）高速公路变更项目法人和招标事项的批复》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选人”），建设资金来自比选人自筹、政府补助、银行贷款。为合法合规解决项目与相关矿业权人关于赔付的协商谈判及诉讼纠纷问题，避免国有资产流失，将赔付控制在合理范围内，经公司研究同意，由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作为比选人，对 110kV 及以上输电线路迁改工程方案及费用审查服务进行比选。

二、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比选范围为 110kV 及以上输电线路迁改工程方案及费用审查服务，主要工作内容为：①负责在约定的时间（收到需审查的资料后，应在 15 天内）内完成 110KV 及以上电力迁改设计方案、施工图、预算、概算、造价、变更的审查，形成正式审查报告，并通过各方（政府、业主、产权单位）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正式批复或认可；

②若过程中发生变更，代业主完成变更的审查工作，并报业主确认；

③在工程竣工后，在约定的时间（乙方收到需审查的资料后，应在 15 天内）内完成竣工结算审查工作，形成正式报告，并取得各方（政府、业主、产权单位）正式批复或认可；

④为西香高速 110KV 及以上迁改工程项目全过程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⑤负责组织评审会并承担相关费用，及现场调研（如需）、资料预审、收口复审、最终正式评审意见书面成果出具工作，成果需通过审计部门及上级单位的审计、审查。配合后续上级对本项目的审计工作。

⑥各项成果、报告均需通过业主、产权单位审查，并通过业主党委会、国网四川公司经研院审议同意。

2.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30 个月，乙方收到需审查的资料后，应在 15 天内完成审查并向甲方提交正式的审查报告。

3.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程、规范、本合同有关条款要求。

三、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比选要求比选申请人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资格条件:

3.1.1 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具有国家法定机构认定的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专业甲级,且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备案。

3.1.2 业绩要求:

近5年(2019年7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至少具有2个110kV及以上输变电工程审查服务业绩。

3.1.3 信誉要求:

①近3年(2021年7月1日至今)内,没有正受到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否则,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②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③在2021年7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比选申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否则,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3.1.4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具有电气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电力工程技术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注册电气工程师或注册咨询工程师。项目负责人至少具有以下业绩:至少具有1个已完成的110kV及以上输变电工程审查服务业绩中担任项目负责人。

3.2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否则,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3.3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比选,否则,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四、评标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单信封形式(综合评分法),资格后审。

五、比选文件的获取

(1) 本次110kV及以上输电线路迁改工程方案及费用审查服务比选在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

团有限公司 (<https://www.shugaogroup.com/>)、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https://www.scxxgs.com/>) 官方网站发布比选公告。

(2)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 请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 每日上午 09: 00 时至 12: 00 时, 下午 14: 30 时至 17: 30 时 (北京时间, 下同) 在四川省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 B 座 15 楼免费领取比选文件及报名。

注 领取时比选申请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或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 复印件 (盖单位鲜章)。

六、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比选人不召开预备会。

(2) 比选申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9:30~10:00 时 (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10:00 时 (北京时间), 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 四川省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 B 座 15 楼。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开标。

(3) 未报名的比选申请人、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未按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人不予受理。

七、联系方式

比 选 人: 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四川省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 B 座 15 楼

联 系 人: 鲜先生

联系电话: 0834-360039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四川西香高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四川省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 B 座 15 楼

联 系 人: 鲜先生

电 话: 0834-360039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鲜成（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